

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68 号建议的答复

芮文丽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增设室外健身器材的建议》收悉。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体育工作的关心与重视，现根据您的建议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为保障人民群众享受公共服务的需求和权利，我市积极推进全民体育健身场地建设工作，2018 年至 2020 年全市新增体育建设场地 360 余处，打造市民“十五分钟健身圈”体育健身场地覆盖范围逐步扩大。

根据您的建议，我局第一时间对新抚区十一道街老葛布桥浑河南岸桥下活动空地进行了实地考察工作，确定该地点符合体育健身场地器材安装条件。并将其纳入 2021 年新增体育健身场地建设范畴，预计年底前即可投入使用。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体育工作的关心和大力支持。同时希望您对我市的体育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抚顺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2021 年 4 月 12